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3)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及建議委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18年3月27日收到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董事」）張化橋先生（「張先生」）提交的書面辭呈，張先生因在多家境外和境內上市公司擔任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工作繁忙，申請辭去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董事職務。張先生辭職後將不再擔任本公司任何職務。張先生確認與本公司董事會無不同意見，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

鑒於張先生辭去獨立董事後，將導致獨立董事在董事會中所佔比例低於本公司章程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0A 條規定的最低要求，根據有關規定，張先生將繼續履行獨立董事職責直至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出建議委任之新獨立董事填補缺額。董事會已於2018年3月27日提出新的獨立董事候選人，待報送上海證券交易所審核通過後，提交本公司2017年年度股東大會（「股東年會」）選舉。

張先生在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期間，獨立公正、勤勉盡責地履行職責，本公司董事會對

張先生在任職期間為公司發展所作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建議委任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魏然先生（「魏先生」）已建議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陳衛東先生（「陳先生」）和董秀成先生（「董先生」）已建議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建議委任」），有關建議委任需待本公司股東年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方告落實。

魏先生、陳先生及董先生的簡歷如下：

魏先生，51 歲，現任誠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兼任中國國有企業結構調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高級經濟師，荷蘭馬斯特里赫特管理學院金融學研究生畢業。

魏先生先後任中國進出口銀行信貸部副處長、副總經理，湖南分行副行長，投資管理部總經理，業務開發與創新部總經理。2016 年 4 月起任誠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2016 年 9 月起兼任中國國有企業結構調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

陳先生，63 歲，現任北京中關村智慧能源科技創新研究院院長。中國政法大學經濟法專業研究生畢業。陳先生 1982 年加入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先後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勘探部副經理，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中海地球物理勘探公司總經理，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首席戰略官等職務。2017 年 5 月起任北京中關村智慧能源科技創新研究院院長。

董先生，57 歲，現任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國際經貿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兼任中國石油流通協會副會長、中國系統工程學會能源資源系統工程分會副理事長、國家發展和改革

委員會價格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國家能源局特聘專家等職務。董先生 1985 年加入中國石油大學（北京）工商管理學院工作，先後晉升講師、副教授和教授職稱，曾經擔任副院長和院黨委書記等行政職務。2017 年 10 月起任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國際經貿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提名魏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及提名陳先生和董先生作為獨立董事候選人均表示同意。

除上述披露信息外，魏先生、陳先生及董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於過去三年並未在其他上市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魏先生、陳先生及董先生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監事、主要股東、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有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魏先生、陳先生及董先生並未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的相關權益，亦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

魏先生、陳先生及董先生若獲得股東年會批准，將與本公司簽訂相應的服務合同，任期將由股東年會召開之日起至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屆滿之日（預計為 2021 年 2 月）止。魏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將不在本公司領取薪酬，陳先生及董先生作為獨立董事的薪酬為每人每年人民幣 20 萬元（稅前）。

除上述披露信息外，董事並無知悉任何有關建議委任而需本公司股東注意之其他事宜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 13.51(2)(v)條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李洪海
董事會秘書

北京，2018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任董事為焦方正⁺、孫清德[#]、陳錫坤[#]、葉國華⁺、路保平⁺、
樊中海⁺、姜波^{*}、張化橋^{*}、潘穎^{*}

+ 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